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聯絡人：白叔幼
聯絡電話：087320415#3635
傳真：08-7322450
電子信箱：a252166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4504934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有關「網路媒體不當自殺內容申訴案件」之受理平臺，自114年3月14日（星期五）起改於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委託建置之「落實網路防護機制申訴系統服務平臺」辦理，請協助推廣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衛生局114年3月17日屏衛心字第114900414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申訴系統服務平臺，係為協助相關機關落實網路不當內容防護機制，並利民眾針對網路不當內容進行申訴及獲取相關機關之回應。
- 三、該平臺訂於114年3月14日（星期五）正式上線，並開放受理衛生福利部主管之網路媒體不當自殺內容申訴案件。
- 四、於旨揭申訴系統服務平臺提供服務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平臺網址：<https://www.reportharmfulcontent.org.tw/>。
 - (二)廠商服務時間及諮詢專線：



1、服務時間：每周一至周五上午9時至12時、下午1時至6時（國定假日及例假日除外）。

2、諮詢專線：(02)2578-7885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科



裝

訂

線

